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傳遞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7月1日
發文字號：府民自字第108015114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桃園市108年轄里編組調整案」自108年7月31日起實施。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七條第三項暨桃園市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自治條例第九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里範圍調整結果：

(一)大溪區轄里範圍(里界線)調整計有瑞興里與瑞源里，計2里。瑞興里與瑞源里：瑞興里23鄰3戶調整至瑞源里8鄰。

(二)龜山區轄里範圍(里界線)調整計有樂善里與長庚里，計2里。樂善里與長庚里：樂善里10鄰調整部分範圍至長庚里4鄰。

(三)本次轄里編組調整未增減里數，調整後本市仍為504里。

二、本公告除張貼本府公布欄外並於本市大溪區公所及龜山區公所公告。

三、旨揭調整案相關資料可於桃園市政府民政局<http://cab.tycg.gov.tw>網站中閱覽；旨案里界線確認圖資請以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上傳至政府資料開放平臺(網址：<http://data.gov.tw/>)之資料為主。

市長鄭文燦